

4. 我如何成為基督徒？

我是初學者

我不是在基督教家庭中長大的，所以在我相信福音並得到寬恕之前，我是一個完全的無神論者。這種轉變發生在我二十歲出頭的時候。當時，我從英國到美國旅行並在美國度過了一段時間。我遇到了耶穌基督的真正信徒，他們以我能理解的方式解釋了救恩的方式。我看到了我在青少年時期一直在尋找的這些信徒的不同之處，我可以看到他們對上帝和彼此有著真正的愛和奉獻。這是我第一次遇到上帝的存在。

在我將生命獻給基督之前，如果有人問我這個問題，“什麼是基督徒？”我會回答說，真正的基督徒是遵守十誡的人。我不明白成為基督徒意味著什麼，並且錯過了福音故事的核心部分。成為基督徒不是關於我們的行為，這取決於上帝為我們所做的一切。我知道這對某些人來說可能聽起來令人困惑。我們不能因為自己足夠好而為自己做的事情，上帝已經為我們做了。我希望，當你讀完這篇簡短的論文時，你會非常清楚福音（意思是“好消息”）的故事。

這項研究也適用於那些在基督徒家庭中長大但仍不確定自己是否得救的人。有些人信奉基督教，可能會定期去教堂，但並不能保證他們是上帝的孩子而註定要上天堂。我希望幫助您瞭解成為基督徒並徹底享受與上帝的關係的意義。希望你已經閱讀並學習了：[耶穌是誰？耶穌為什麼死？](#)如果沒有，認真先閱讀和學習前兩篇。然後在閱讀此文。

成為基督徒並不是生命的新開始，而是接受新生活的開端。上帝提供了救恩的禮物，讓我們知道我們在耶穌基督裡有永生。耶穌在兩千年前來到這裡，將這份禮物獻給所有願意接受他的人。除非接受祂的寬恕並從耶穌那裡接受新生命，我們無法認識上帝。你不能通過達到行為標準而成為基督徒；它不是那樣工作的。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約翰福音 3:3](#)）。當我們悔改（悔改意味著思想和方向的改變）並接受主耶穌為我們的救主時，新的生命就會賜給我們。使徒保羅寫道：“**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哥林多後書 5:17](#)）。在本學習即將結束時，當您完全瞭解自己在做什麼時，您可以做一個簡單的祈禱來接受上帝的恩賜。在你祈禱之前，有些事情是你必須知道的，首先是上帝非常愛我們每個人。

上帝愛你，並為你準備了一份禮物。

上帝對地球上的每個人都有一份禮物——如果我們願意接收。禮物不是賺來的，而是源於送禮者的內心，不是基於我們的功德，我們每個人做了什麼，或者沒有做什麼。這是恩典的禮物。恩典是一個詞，意思是“不應得的恩惠”。我們不配得到上帝的恩賜，但主愛我們，願意將祂的憐憫和恩典賜給我們。

⁸ 因為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而是上帝的恩賜；⁹ 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以弗所書 2:8-9](#)）。

他救了我們，不是因為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借著重生的洗禮和聖靈的更新（提多書 3:5）。

罪的問題。

不過，我們有一個問題，對我們來說如此重要的問題是罪的問題。上帝是完全聖潔的，但我們不是。我們所做的事情都違背了我們內在的道德指南針和良心，也違背了上帝的道德法則。我們的罪性在上帝和我們之間造成了隔閡，因為他是聖潔的：“你眼目清潔，不看邪僻”（哈巴穀書 1:13）。如果我們想與主生活在一個完美的地方，就需要除去阻礙我們與神相交的罪惡事物。如果我們不明白這個問題，我們就不會重視上帝提供的補救措施：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馬書 3:23）。

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以賽亞書 59:2）。

什麼是罪？

我們的英文單詞“sin”來自一個希臘詞，意思是“缺少某些東西”。寫新約時，希臘詞描述了一個弓箭手向目標射箭，但始終未能達到目標。神對天堂的要求是完美：

所以你們要完美，像你們的天父一樣完美（馬太福音 5:48）。

我們每個人都有一個問題-不可能完美，因為我們個人的罪和我們從祖先亞當那裡繼承下來的罪。我們的罪性使我們與萬物的創造者分離。我們的困境是-無法足夠好而使自已擺脫不道德的狀況。有些人錯誤地認為，他們必須先清理自己的生活，然後才能轉向主才能得到赦免。他們認為上帝不會因為他們的罪而接納他們。然而，上帝愛的就是現在的你，你永遠達不到足夠好。與耶穌同釘十字架的悔改賊沒有時間做任何善事，但他謙卑地請求基督原諒他。耶穌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今天你要同我一起在樂園裡了”（路加福音 23:43）。不要炫耀我們為在天堂贏得一席之地所做的一切（以弗所書 2:9）。

你無法拯救自己。

無論我們多麼努力地工作，我們的內在性格都是有缺陷的。我們因選擇成為罪人，我們的人性就是犯罪。是的，我們可以行善，但即使是我們的善行也不能為上帝所悅納：“我們都像不潔淨的人，所有的義都像汗穢的衣服”（以賽亞書 64:6）。如果我們的義行被玷污了，你能想像我們的罪惡行徑在聖潔的神面前是怎樣的嗎？即使我們努力過乾淨的生活，我們的靈在神面前也是玷污的，我們再怎麼努力也改變不了自己：

衣索比亞人豈能改變皮膚呢？豹豈能改變斑點呢？若能，你們這習慣行惡的便能行善了（耶利米書 13:23）。

法律譴責我們每個人都有罪

³⁶ “老師，律法上的誡命，哪一條是最大的呢？” ³⁷ 耶穌回答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³⁸ 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馬太福音 22:36-38）

請問，你在遵守以上誡命方面做得如何，只是十誡之一？你能誠實地說你一生都在遵守這條法則嗎？上帝賜下十誡來揭示我們受毒害的狀況。有些人試圖通過遵守上帝的誡命來過一種有道德的生活，但聖經表明上帝賜下律法是為了向我們表明我們離完美還有多遠，並向我們揭示我們需要一位元元元救主，一個在我們之外的人，他可以為我們的罪付出代價。罪的唯一答案是我們來到基督面前尋求寬恕：

因此，律法是我們訓蒙的老師，引我們到基督那裡，使我們因信稱義。既然這因信得救的理既然到來，我們從此就不再在律法的監督之下了（加拉太書 3:24-25）。

你曾經親身犯罪過嗎？

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條上跌倒，就是犯了眾條（雅各書 2:10）。

你個人有沒有親身做過錯事？我們不能把它掃到地毯底下，也不能把它藏在無所不知的上帝面前；相反，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的罪。如果我們只犯了一項罪，就會使我們遠離上帝完美的天堂。讓我換一種說法，“成為殺人犯需要多少個謀殺？答案是一個。有多少謊言才能成為一個騙子？同樣，答案是一個。那麼，一個人要犯多少罪才能成為罪人？當然，答案仍是一個。

罪的懲罰

不要回避這個問題；面前有好消息。要感謝神為我們所做的一切，我們必須明白罪會帶來懲罰。罪的刑罰是死，即與生命的創造者——上帝分離。這種懲罰不只是肉體的死亡；亞當在伊甸園吃了果子並沒有立即死亡。罪的懲罰是在我們生命的盡頭與上帝分離：

世人都是屬於我的，為父的怎樣屬我，為子的也照樣屬我，犯罪的他必死（以西結書 18:4）。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唯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羅馬書 6:23）。

為我們的罪付出工資是什麼意思？工資是您在工作周結束時獲得的東西。這是我們整周努力工作應得的。同樣地，我們的罪為取悅我們的罪性付出了公正的代價，即在一個叫做地獄的地方與上帝永遠分離。感謝上帝，在上面最後一節經文的中間有一個重要的“但是”。上帝的恩賜是永生，但除非我們來到基督面前，代替我們接受他在十字架上完成的工作，否則我們將在我們都必出現的審判台前滅亡：

我們都必須出現在基督的審判台前（哥林多後書 5:10）。

按著定命，人都有一死，死後有審判（希伯來書 9:27）。

基督是罪的答案。

耶穌說：“我來是要叫他們得著生命，並且得著更豐盛”（約翰福音 10:10）。這句話引出了一個問題，如果基督來給我們生命，在他來之前我們有什麼？真正的生命，神的生命，只有在我們悔改罪，轉向主耶穌基督，得到他的生命禮物時，才會賜給我們。在此之前，我們是迷失的羊，在我們的過犯和罪惡中走入歧途並死去（以弗所書 2:1 和 5）。擺脫我們的死亡和罪惡的唯一出路是讓某人代替我們，為我們的叛逆和罪孽承擔懲罰：

第二天，約翰看見耶穌向他走來，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翰福音 1:29）。

這就是耶穌所做的。上帝將我們所有人的罪歸於基督，上帝的犧牲羔羊。因為他過去和現在都是道成肉身的上帝，所以只有他的生命才能具有滿足永恆正義所需的價值，將我們帶“回家”。只有上帝才能為我們所有人付出代價。這是他用他的生命為我們的生命進行的一次獨特的交換，對我們的益處意義之大遠遠超過我們所能理解的。

讓我們換一種方式。例如，如果我們考慮螞蟻，多少只螞蟻相當於一隻羊的價值——一百萬，也許一千萬？整個螞蟻種群如何？等於一隻羊嗎？羊比所有螞蟻加起來的生命形式更高，價值更高。讓我們進一步思考。多少只羊相當於一個人的價值？在上帝看來，全世界所有的綿羊都不能等同於一個按照上帝形象造的人的生命價值（創世記 1:27）。再進一步思考。需要付出什麼樣的代價才能把全人類從撒但的奴隸市場買走？只有主耶穌自己才能與所有願意接受他的死代替他們死的人的價值相等。

我們談論的是上帝之子捨棄生命以換取我們必死的、不完美的生命的贖價。這就是為什麼基督的死償還了你所有的罪。沒有人可以帶走罪，但榮耀的主可以，而且他做到了。上帝將我們所有迷路的羊的罪孽加在他的兒子身上。如果我們憑信心接受基督，我們就籍著基督寶血的代價重生。我們現在屬於為羊捨命的好牧人。耶穌說他來為他的羊捨命（約翰福音 10:15）：

耶穌對他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 14:6）。奉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除他之外，別無拯

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使徒行傳 4:10,12）。基督耶穌降世來拯救罪人（提摩太前書 1:15）。

基督為我們的罪付出了代價

你有沒有想過，為什麼基督需要以如此殘酷和暴力的方式死去？事實上，上帝本可以為他的兒子計畫一個更容易的死。我相信答案是這樣的：只有暴力的死亡才能以迫切需要揭露的方式揭露罪。一位傳道人說：“如果耶穌死在床上，或者意外死去，或者死於疾病，他能將罪暴露在所有可怕的罪惡中嗎？”我們能認識到罪的罪惡性，這是人類生活的悲劇之一。上帝的計畫是讓基督代替所有相信基督的死是為他們而死的人，從而表明罪的罪惡性和對它的公正懲罰。神出於對人的愛，祂以祂的兒子主耶穌的身分來代替人，將憐憫和恩典賜給我們。這種替代合法性的另一個例子是在歷史上發現的：

在英法戰爭期間，男性通過抽籤被徵召入伍。當某人的名字被抽中時，他不得不去戰鬥。有一次，政府來找一個人，告訴他是被選中的人之一。他拒絕去，說：“我兩年前被槍殺了。”起初，官員們質疑他的理智，但他堅持認為情況確實如此。他聲稱，軍事記錄顯示他是在戰鬥中喪生的。“這個怎麼可能？”他們質疑。“你現在還活著！”他解釋說，當他的名字第一次出現時，一位親密的朋友說：“你有一個大家庭，但我沒有結婚，沒有人依賴我。我會帶著你的名字和地址，代替你去。”這確實是記錄所顯示的。這個相當不尋常的案件被提交給拿破崙。拿破崙認為該國法律上不能要求那個人。他自由了。他以另一個人的身份死去。¹

在上帝的觀點中，當基督死時，他律法上代替了你而死，以使你擺脫我們的對手撒但，因你的罪而對你提出的要求。基督為你而死。上帝看到基督代替你的位置，就像那個代替別人去打仗的人一樣。當基督死時，上帝也看到你也死了：

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脫離了時速，為什麼仍像在世俗中活著，服從那“不可拿，不可嘗，不可摸”等類的規條呢？（歌羅西書 2:20）。

¹ 所有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在神的右邊。
² 你們要思念天上的事，而不是地上的事。
³ 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
⁴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他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他一同出現在榮耀裡（歌羅西書 3:1-4）。唯有基督在我們還做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瞭（羅馬書 5:8）

¹ Michael P. Green. 編輯。1500 幅聖經講道插圖。Baker Book House 印刷，第 360 頁

耶穌通過他的死、埋葬和復活，給我們他的生命。我們從我們的祖先亞當那裡得到了肉體的生命，但基督來為我們提供神的生命，當我們全心全意地信靠祂時，這生命就賜給了我們。當我們相信時，我們的罪孽就被洗淨了，上帝的生命就會流入我們每個因信奉基督相連的人身上。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人都可得永生。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因為神差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審，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約翰福音 3:14-18 強調我的）。

因為基督也一次為罪而死，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得前書 3:18）。

我們通過接受基督來接受這份拯救的禮物。

¹² 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賜給他們權柄，成為神的兒女——¹³ 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也不是從情欲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神生的。¹⁴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子的榮光（約翰福音 1:12-14）。

當人們相信時，上帝就會賜給他們永生的禮物。他使接受永生變得如此簡單，以至於即使是小孩子也能接受基督。這種生命的禮物並不取決於我們對所有事實的瞭解。捨棄生命順服基督，取決於我們內心的態度。如果我們沒有像小孩子一樣接受基督，我們就不會進入生命。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要承受神國的，若不像小孩子，斷不能進去”（馬可福音 10:15）。

接受基督並重生，即從神而生，並不是通過去教會來實現的。使徒約翰說，這種情況也不會因為出生在基督徒家庭而發生。它“是天生的”（約翰福音 1:13）。有人說上帝沒有孫子。他的意思是，我們不能因為我們的父母認識基督而進天國，也不能因嫁入一個基督徒家庭，即“丈夫的意志”，而進入天國。你的配偶是基督徒是不夠的。接受基督要求我們每個人都放棄我們所有的一切，把我們所有的一切都交在他的手中。約翰寫道，那些相信他名的人有權成為上帝的兒女（約翰福音 1:12）。

信基督是什麼意思？

相信的行為不僅僅是理智地承認基督為我們在十字架上所做的工作；我們的信心和信任只放在基督身上。我們可以使用 Blondin 的模擬，這位偉大的走鋼絲者從尼亞加拉大瀑布的一側穿越到另一側。在無數次穿過 1000 英尺的鋼絲後，他轉向人群，問他們是否相信他可以帶走其中的一個。在眾人都承認他可以做到的一片贊許之後，他開始一個一個地要求他們趴在他的背上，和他一起來。但他們不願這樣做。相信基督就

是相信他。這不僅僅是一種需要的智力信念；而是接受祂進入我們的生活，並讓祂從那天起帶著我們。今天我們能像孩子一樣接受基督嗎？

我來了！我站在門口敲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裡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示錄 3:20）。

需要悔改

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路加福音 13：5）

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使你們的罪得赦（使徒行傳 2:38）。

神現在向人宣告，世界各地的人都應該悔改，因為他已經確定了審判世界的日子（使徒行傳 17:30-31）。

因為依著神的旨意憂愁，就生出無悔的悔改，以至得救；但世俗的憂愁時叫人死（哥林多後書 7:10）。

查理斯·司布真說：“除非悔改宣佈離婚，否則罪與地獄是結婚的。”不要允許自己虛假的悔改，因為許多看似悔改的人，就像在暴風雨中把貨物拋到海裡的水手，在平靜中再次祈求它們。”²

悔改意味著改變對上帝的心意。這種內心的改變涉及到我們生活方式的改變。重要的是檢查你的內心，考慮你是否已經實踐了真正的聖經從罪中悔改。你有沒有求聖靈潔淨你，更新你？你真的想擺脫那些玷污你的性格和靈魂並給你和你周圍其他人的生活帶來痛苦的習慣嗎？

如果我們真的悔改了所有已知的罪，神的靈會照亮我們需要放下的東西，即我們需要放棄或改變的東西。然而，這還不是全部！聖靈是信實的，引導我們進入真理。上帝不僅提供了救贖的路線圖，還提供了帶我們到達目的地的工具。聖經中的悔改描述了一個人醒悟到自己的需要並轉向天父（路加福音 15:17-20）。

認罪

當我們談論認罪時，我們指的是在我們知道錯誤的行為容易受到上帝的指責。認罪的字面意思是：說同樣的話並同意上帝對你的罪的看法。不要試圖合理化你為什麼做某件事，或者為什麼他指出你的某項罪並沒有那麼糟糕。承認你的罪並請求寬恕。撒旦是那個在你耳邊低聲說這沒什麼的人。抵制這種想法並祈禱上帝的憐憫。明智的

² 由 John Blanchard 編譯。Gathered Gold。Evangelical Press 出版社出版，1984 年，第 262 頁

做法是與神單獨相處，放下聖靈引起你注意的特定罪的負擔。不管如何，上帝知道你的一切，所以你不能向主隱瞞任何事情：

凡在人面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馬太福音 10:32-33）。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羅馬書 10:9-10）。

得救的保證

幾年前，一個年輕的女孩來到一個教會的長老面前，希望成為教會的一份子。首先，有人問她：“你有沒有發現自己是個罪人？” “是的，”她毫不猶豫地說，“我確實做了。”向她提出的第二個問題是：“我的姑娘，你覺得你變了嗎？” “我知道我變了”她立即回答。那麼問題來了，“你身上發生了什麼變化？”她說，“是這樣。在我悔改之前，我一直在追趕罪。而現在，我正在逃避它。”這種性格變化是重生經歷的證據；這既是態度的改變，也是方向的改變。³

讓我們花一些時間來回顧一個人重生的一些證據（約翰福音 3:3），但要注意這些事情不會被視為您可以做事的標記。它們是聖靈而不是我們的肉體帶來的內在改變的果實。

- 1) 你真的相信福音嗎？我們不是在談論在精神上承認資訊的真實性，而是在你的日常生活中活出敬虔價值觀的內心信念。不管你信不信，你的生活都會展現出來。耶穌說：“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蒺藜中豈能摘無花果？”（馬太福音 7:16）。應該有越來越多的證據表明聖靈在你的生命中結出果實（加拉太書 5:16-25）。
- 2) 對主耶穌為你而死在十字架上，你是否有一顆感恩、慈愛的心？
- 3) 你渴望知道神的話語嗎？“凡遵守主道的，愛神的心在他心裡面實在是完全的。從此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裡面”（約翰一書 2:5）。
- 4) 你心裡有盼望基督再來嗎？² “親愛的弟兄啊，現在我們是上帝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他，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³ 凡像他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他潔淨一樣”（約翰一書 3:2-3 強調我的）。
- 5) 當你犯罪時，你是否對自己感到不安和失望？如果你邀請基督坐在你生命的寶座上，並讓祂掌管，當你犯罪時，聖靈會責備你。
- 6) 你愛其他愛上帝的人嗎？你喜歡和其他基督徒在一起嗎？“我們因為愛兄弟，就曉得是已經出死入生了。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約翰一書 3:14）。

³ A. Naismith. 1200 条笔记、语录和轶事。第 41 页。由 Marshall Pickering 于 1963 年在英国印刷。

7) 你是否有意識地意識到聖靈在你的生活中工作中？如果是這樣，那麼這也是上帝的生命在你裡面工作的證據：“我們知道我們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我們裡面，因為他已經將他的靈賜給了我們”（約翰一書 4:13）。

³⁷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到我這裡來的，我總不會丟棄他。³⁸ 因為我從天上降下來，不是要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遵行差我來者的意思行。³⁹ 差我來者的旨意就是：他所賜給我的，叫我一個也不失落，在末日卻叫他復活。⁴⁰ 因為我父的旨意是叫一切見子而信的人得永生，並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約翰福音 6:37:40）。

因此，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哥林多後書 5:17）。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活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舍己（加拉太書 2:20）。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翰福音 5:24）。

我將這些事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約翰一書 5:13）。

這種愛是令人震驚的，即宇宙之神代替我而死，即將我為我的罪應得的懲罰承擔在他身上。偉大的英國板球運動員和傳教士 **C.T. Studd** 曾經說過：“如果耶穌基督是上帝並為我而死，那麼我為他做出的任何犧牲都不會太大。” 如果只有基督代替我為我的罪而死，那麼這證明瞭罪的罪性（嚴重性），以及對上帝來說，讓我擺脫我的罪孽，讓我知道與上帝同在是多麼重要。我們應該盡我們的力量將我們的罪拋在身後，並在我們的餘生中尋求在所有事情上順服上帝。

你對神的話語有什麼反應？也許今天，你想做一個簡單的禱告，相信基督和他在十字架上完成的工作。這是一個簡單的信任祈禱：

禱告：天父，我全心相信耶穌來賜我生命。今天，我相信祂和祂為我在十字架上完成的工作。我在我的生活中犯了罪並做錯了事。我從我的罪轉向基督。感謝您差遣您的兒子來到世上，將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主耶穌，請您進入我的生命，洗淨我的罪。我今天要接受你。阿門！

如果你做了那個禱告，我們很想聽聽你對這個資訊的回應。您可以通過以下位址給我們發送電子郵件。想瞭解更多關於主耶穌的資訊，請訪問以下網址：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groupbiblestudy.com

Website: www.groupbiblestudy.com